

关于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
专项核查意见



关于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的专项核查意见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544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变脸”或本次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的相关问题与解答》相关要求，我们对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名为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即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相关问题进行核查，现就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公司董事会委托本所对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公司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及其他相关财务资料进行了审计，并分别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2016 年 3 月 13 日、2017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410179 号、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134 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462 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本次核查执行的程序

在本次核查中，我们对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已经执行的重要审计程序及相关工作底稿重新进行了检查和复核，并采取了包括询问管理层、分析性复核等程序对公司最近三年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进行了专项核查。

三、 核查结论

(一) 公司最近三年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 2014 年

公司于 2014 年 7 月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公司部分重要会计政策发生变更并由此产生追溯调整，2014 年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的影响金额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对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单位：元）	
	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其他综合收益	531,142.8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31,142.84

该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要求统一执行，并在会计政策变更当期财务报表附注中对影响数进行的披露。

2) 2015 年

2015 年度，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3) 2016 年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公司根据该规定的要求对相关会计核算进行了调整，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将“营业税金及附加”调整为“税金及附加”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12,746,923.76 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12,746,923.76 元。

该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要求统一执行，并在会计政策变更当期财务报表附注中对影响数进行的披露。

2、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以及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经核查，未发现存在滥用会计政策及变更，导致上市公司出现业绩大幅度波动的情况；未发现公司 2014-2016 年重要会计差错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二) 公司最近三年会计利润变动及主要影响因素

公司最近三年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主要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度 (A)	2015 年度 (B)	2014 年度 (C)	变 动 率 (A-B) /B	变 动 率 (B-C) /C
净利润	-272,114,103.98	295,081,867.59	349,623,787.85	-192.22%	-15.60%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61,075,115.31	281,260,845.30	342,666,239.17	-78.29%	-17.92%
营业收入	5,805,462,314.79	2,049,020,087.95	1,679,173,824.25	183.33%	22.03%
营业成本	3,735,008,107.21	1,223,089,293.76	976,532,685.55	205.37%	25.25%
销售费用	751,030,447.33	202,204,589.71	124,564,668.42	271.42%	62.33%
管理费用	1,256,795,550.70	267,213,882.92	177,390,133.69	370.33%	50.64%
财务费用	384,721,240.55	4,517,467.30	6,335,096.51	8416.30%	-28.69%
所得税费用	-92,184,095.26	42,532,150.50	59,138,940.97	-316.74%	-28.08%

如上表所示，纳思达股份最近三年业绩波动较大，主要受营业收入及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变化影响。

2015 年—2016 年波动分析：

2016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07.51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78%，主要是以下几项因素叠加影响所致：

(1) 公司原核心业务销售大幅增长，毛利率进一步提升，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重保持平稳，利润总额及净利润有较大的增长；

(2) 公司对美国利盟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盟国际”)实施控股收购发生大额的并购费用、融资费用;

(3) 利盟国际被并购后对净资产按公允价值调整账面价值, 增加了折旧、摊销、存货转销等使得利盟国际利润大幅度减少。

2016 年度, 子公司珠海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艾派克微电子)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39,816.91 万元, 较去年同期增长 64%, 耗材资产组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21,443.39 万元, 较去年同期增长 22%, 均完成业绩承诺。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6 年度业绩指标口径计算, 报告期内完成利润 50,126.28 万元, 较去年同期增长 70%。

公司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580,546 万元, 较上年同期上升 183%, 主要是收购利盟国际将其 2016 年 12 月营业收入纳入合并报表以及公司原核心业务销售大幅增长所致。

公司原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芯片、通用打印耗材及其核心部件和再生打印耗材的研发、生产、销售, 上述业务于 2016 年度均录得不同程度的业务增长, 整体毛利率提升, 其中集成电路芯片业务收入增长约 103%, 毛利率由 66% 提升至 75%; 通用打印耗材及其核心部件和再生打印耗材收入增长约 34%, 毛利率由 33% 下降至 31%。

2016 年 11 月 29 日, 公司控股收购了利盟国际。完成收购利盟国际之后, 业务扩展至激光打印机整机、原装耗材、打印管理服务和企业内容管理软件等领域, 其中激光打印机及打印管理服务业务于 2016 年 12 月纳入公司合并利润表的业务收入约为 202,104 万元, 毛利率约为 19%; 企业内容管理软件业务(目前正在进行剥离出售)于 2016 年 12 月纳入公司合并利润表的业务收入约为 32,881 万元, 毛利率约为 15%。

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度增长, 主要是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所致, 新收购的业务与公司原有业务收入体量相比大幅度增加, 但毛利率相对原有业务低, 令整体毛利率从 41% 下降至 33%。

公司的销售费用大幅增加 271%, 主要是并购利盟国际后业务体量大幅增加, 相应纳入合并报表汇总的各项销售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公司的管理费用大幅增加 370%, 主要是并购利盟国际后业务体量大幅增加, 相应纳入合并报表汇总的各项管理费用支出增加, 同时, 由于实施并购利盟国际支付大额的并购中介费用综合影响所致。

公司的财务费用大幅增加 8416%，主要是并购利盟国际发生大量的并购贷款，相应的融资利息支出大幅增加所致。

2014 年—2015 年波动分析：

2015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26.08 万元，较 2014 年同期下降 17.92%。公司净利润出现下滑的主要原因为：2015 年 7 月完成收购 Static Control Components, Inc.（以下简称“美国 SCC”）后其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调整导致合并层面折旧增加以及销售及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子公司艾派克微电子实现承诺利润为人民币 24,208.48 万元，较 2014 年同期增长 15.64%。耗材资产组 2015 年度实现承诺利润为 17,543.48 万元，较 2014 年同期增长 15.80%。均完成业绩承诺。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04,902.01 万元，较 2014 年同期上升 22%。主要是收购美国 SCC 将其 2015 年 8-12 月月营业收入纳入合并报表以及公司原核心业务销售稳步增长综合影响所致。其中集成电路芯片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同期增长约 27%，毛利率由 62% 提升至 66%；打印耗材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同期增长约 1.2%，毛利率由 36% 增加至 38%；配件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同期增长约 1394%，毛利率由 22% 下降至 13%。整体业务综合毛利率保持平稳。

公司的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同期增长 62%，主要是并购美国 SCC 后业务体量增加，相应纳入合并报表汇总的各项销售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公司的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同期增长 51%，主要是并购美国 SCC 后业务体量增加，相应纳入合并报表汇总的各项管理费用支出增加，同时，由于实施并购美国 SCC 支付并购中介费用综合影响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最近三年业绩波动，主要与公司业务量的变化及公司合并范围变化等客观因素有密切关系。

（三）公司最近三年对应收款项和存货等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准备	34,973,836.84	3,397,201.16	4,919,503.74
存货跌价准备	-4,330,608.93	-1,313,415.37	-2,629,283.86
合 计	30,643,227.91	2,083,785.79	2,290,219.88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16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出现大幅增加，主要系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1、应收款项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 2016 年度坏账准备增幅较大主要是 2016 年公司并购了利盟国际，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的应收款项原值大幅度增加，按照公司坏账政策-账龄分析法计提了坏账准备约 2,456 万元。

针对公司计提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我们已执行了如下主要审计程序：

(1) 了解主要客户的背景、注册地、注册资本、股东情况、业务规模、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2) 比较公司与该客户之间最近两年的业务及财务数据，包括交易量、交易额、毛利率、应收款项周转率等，识别运行异常的项目及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

(3) 对识别出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复核管理层资产减值测试依据、过程及结果，评价管理层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的合理性。

2、存货跌价损失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的存货跌价损失分别为 -2,629,283.86 元、-1,313,415.37 元及 -4,330,608.93 元，三年变化均不大，主要是因为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较高，经营业绩稳定，未出现大额减值情况。

对于存货跌价准备，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已执行如下主要审计程序：

(1) 检查公司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发生变化；

(2) 了解公司当年存货的存在、销售及周转情况，对存货执行监盘审计程序，关注存货是否存在残次等情况，识别存在存货跌价风险的存货；

(3) 对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测试有关的内部控制执行检查程序；

(4) 取得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明细表，检查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计算方法及测试结果。

3、商誉减值损失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均不存在商誉减值损失。公司于期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相关资产组组合的估计可收回金额及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比较分析，未发现存在商誉减值迹象。

对于商誉减值损失，我们已检查了公司商誉减值测试过程，检查了其相关参数以及估计。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商誉等资产减值计提不恰当的情况。

(四) 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采购材料	25,209,110.63	11,042,383.50	6,702,830.35
销售商品	66,288,077.50	119,400,583.76	129,388,919.14
房屋租赁（承租）	19,834,920.06	13,396,487.67	21,750,387.76
贷款利息（融入资金）	129,934,780.31		
购买固定资产		1,387,130.93	
销售固定资产	4,045.62		

公司最近三年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是销售商品给关联方以及向关联方借款并支付贷款利息。

2016 年，为支持公司推进实施对利盟国际重大资产购买，公司与母公司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纳科技”）签订《借款协议》，公司 2016 年度向赛纳科技共计借入款项人民币 719,323.00 万元，已偿还借款人民币 298,323.00 万元。借款利率按照赛纳科技筹集资金的成本计算，并按照实际发生的借款金额和借款期限计算利息，2016 年度已发生贷款利息 12,993 万元。

在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时，我们已执行检查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程序、检查公司各年度所有的重要会议记录、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函证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同时，我们已将公司对关联方的销售价格与其他独立第三方或市场价格进行价差比较，以检查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对于合并范围内的销售情况，除审核其关联交易定价的

公允性外，我们已检查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是否进行了适当抵消。同时，对于关联往来及交易的披露，我们也检查了其披露的准确性、充分性及完整性。

经核查，除已披露的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公司不存在未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未发现存在公司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代公司支付成本、费用或者采用无偿或不公允的交易价格向公司提供经济资源的情形。

核查结论：

综上所述，基于我们对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已经执行的审计程序和本次检查程序，我们没有发现公司最近三年的业绩存在不真实和会计处理存在不合规的情形，没有发现公司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关联方利益输送及其他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没有发现公司相关会计处理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以及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没有发现公司的应收款项、存货、商誉等存在不合理减值准备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专项核查
意见签字盖章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志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廖慕桃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